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410A022638 号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龙创园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百龙创园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程序的基础上对百龙创园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百龙创园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百龙创园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百龙创园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百龙创园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0号文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1,800,000.00股。本公司实际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800,000股，发行价为14.62元/每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4,916,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8,698,839.94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6,217,160.06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4月15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4月15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179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原始 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 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37050184630100001390	非预算单位专用 存款账户	105,217,160.06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15785101040025527	非预算单位专用 存款账户	171,100,000.00		已注销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80901320101421028954	非预算单位专用 存款账户	80,000,000.00		已注销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80901320101421028961	非预算单位专用 存款账户	49,900,000.00		已注销
合 计			406,217,160.06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1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差异主要为募集资金存入银行后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5月1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725.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亦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1）第110A010756号《关于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 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收益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其收益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5月19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日常经营的投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其收益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2. 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部分，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测算。该项目能够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偿债风险和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同时提升公司资本规模，满足公司后续发展需求。

4. 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累计收益的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累计实现收益低于预期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相应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 2025/9/30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621.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839.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135.00
			2021年:				6,741.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2年:				3,962.96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1-9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30,000吨可溶性膳食纤维项目	年产30,000吨可溶性膳食纤维项目	10,521.72	10,521.72	10,739.00	10,521.72	10,739.00
2	年产10,000吨低聚异麦芽糖项目	年产10,000吨低聚异麦芽糖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3	年产6,000吨结晶麦芽醇项目	年产6,000吨结晶麦芽醇项目	4,990.00	4,990.00	4,990.00	4,990.00	-
4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3,700.00	3,700.00	3,700.00	3,700.00	-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3,410.00	13,410.00	13,410.00	13,410.00	-
	合计		40,621.72	40,621.72	40,839.00	40,621.72	40,839.00
							217.28
							2024年5月
							2020年6月
							2020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莉

李莉

李莉

李莉

李莉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 2025/9/30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净利润)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备注
	项目	项目名称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9月			
1	年产30,000吨可溶性膳食纤维项目		87.93%	项目预期内部收益率 (税后) 15.22%	不适用	不适用	2,794.68	7,169.04	9,963.72	是	
2	年产10,000吨低聚异麦芽糖项目		92.95%	项目预期内部收益率 (税后) 22.87%	1,778.71	2,617.23	2,861.84	2,263.43	11,377.99	是	
3	年产6,000吨结晶麦芽糖醇项目		96.04%	项目预期内部收益率 (税后) 34.54%	1,797.10	1,881.46	1,903.85	1,254.46	7,706.36	是	
4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上表承诺效益数据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 股) 招股说明书披露数据。

注2: 截止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 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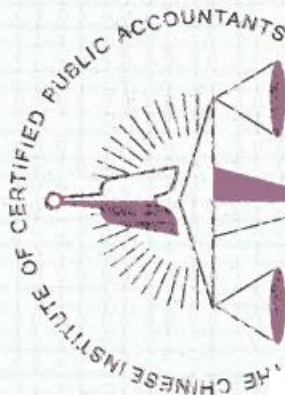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档案号: 410000270062

证书编号: 410000270062



姓名 Full name 宋湘连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5-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20201197305150415



宋湘连 410000270062

证书编号: 4100002700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9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至河南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9 月 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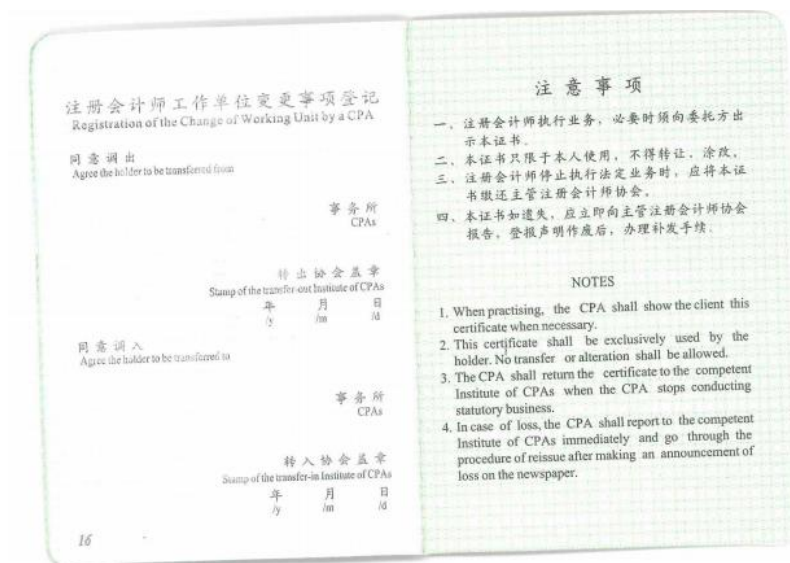
致河南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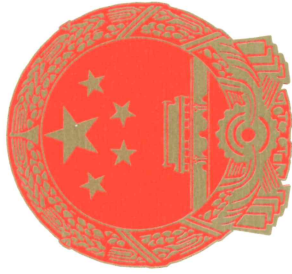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9 月 6 日

王梦雪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520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
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
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
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0 月 16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